

关于进一步规范杨林校区宣传栏使用管理的通知

各部门、二级学院：

为进一步规范杨林校区宣传栏使用与管理，营造整洁美观、文明和谐的校园环境，根据学校有关规定，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1. 校园宣传栏是学校宣传教育的重要阵地，是展现校园文化的重要载体，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大力宣传党和国家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和教育引导学生成长成才，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，坚持正面宣传，弘扬主旋律，传播正能量。

2. 校区宣传栏由学校统一设置、规划、分配和管理，各部门、学院负责对宣传栏进行更新、维护和管理。宣传栏责任归属部门的主要领导是第一责任人，各部门、学院要严格按照学校规定执行，指定专人负责本部门宣传栏内容的策划、制作、审核和台账管理，并接受党委宣传部对宣传栏的内容审核及日常监督。

3. 杨林校区 38 栋与 50 栋之间设有一块活动展示宣传栏，供各部门粘贴活动海报宣传使用，海报大小不超过 60cm×90cm，根据“谁使用、谁管理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海报内容需经过活动负责部门审核同意后，方可粘贴。

杨林校区管委会

2024 年 5 月 27 日